**园区防疫管理制度**

**一、 员工上班前准备**

1.因为防疫门禁管制，员工需提前30分钟上班，（因测体温、记做消杀、做登记等原因）；

2.员工上班前如有感冒发烧干咳等不适症状，必须休假到人民医院门诊或下属社康中心就诊，禁止带病上班；

3.员工需随身携带手绢或纸巾，用于手部清洗后擦拭；

4.员工上班及上下班途中必须佩戴口罩，进厂时要接受工作人员测温，检查有无发烧等症状，必要时进一步确诊（体温检测超过37.2℃的人员，在“体温检测记录表”进行记录跟踪，同时进行二次检测，超过37.3℃的人员安排休假；含外部业务者和所有入厂人员）；

5.各部门负责人，需提前到岗并实施开工前监督检查工作（即；7:30以前到达工作岗位）；

6.为了加强室内通风，室内温度会有所降低，请全体员工适当加衣保暖（禁止穿着外露服饰/异物混入）。

**二 、员工入厂路径**

1.住外员工，全部由大门受检进入；物业执行测量体温第一次；

2.住宿员工在宿舍内实施测温；物业执行晚间21点测量体温第二次；

3.自驾人员，全部在进入前门岗进行体温检测。

4.进出人员，凭《通行证》、身份证、厂牌检查登记后放行。

**三、 员工用餐管理**

1.食堂供餐时间进行调控，延长供餐时间（含中、晚、夜餐），各企业按原作息时间下班就餐；园区其他企业按餐厅回复时间就餐；如遇人员密集，自觉保持安全距离1米；

2.食堂供餐时，原公共区域使用物品和个人自助添盛主食全部取消（含餐盘发放、打粥汤、调味区等），由食堂专人提供一次性餐具供餐；

3.员工用餐时，打完餐需保持1米距离就坐用餐，需全部朝一个方向就坐（就餐人员面朝西就坐，2人一张桌子）；

4.食堂供餐、用餐区域，实施定期消毒（中、晚、夜餐后）；

5.员工就餐过程中，拉开距离行走禁止二人以上同行和聚堆说话。

**四、防控安全管理措施**

1.公司为员工在上班期间发放一次性医用口罩，工作时间段全员必须佩戴口罩（每人每天1个，含休假日加班），因口罩货源短缺，希望员工尽量考虑自行准备医用口罩；

2.公司内人事考勤指纹机全部停用，由各部门实施其他（手工或人脸识别等）考勤管理（防止交叉感染）；

3.园区内快递专柜停止使用（防止交叉感染）；

4.园区内吸烟点暂时关闭，吸烟人员全部集中到室外吸烟室处吸烟（新停车场旁，吸烟人员需保持1.5米距离）；

5.公司各卫生间加大药皂投放，满足员工使用（禁止往外携带）；

6.公司更衣箱、卫生间内，禁止二人以上聚堆说话（员工各自独立在本工位休息，杜绝随意走动、聚集交流）；

7.公司内禁止员工将食品携带到公司内，禁止在公共休息区用食和聚堆；

8.公司员工休息区内，员工饮水区水杯架暂停使用（员工需将个人饮水用具放置到更衣柜或其他分散放置区内,员工饮水后需立即离开更衣柜）；

9.公司内公共区域、会议室（一般以视频或语音召开会议）、宿舍、茶水间、厕所、货车全部实施消毒处理（2次/天）；

10.公司内公共区域设置口罩专用回收箱，对口罩回收箱实施定时消毒（1次/4小时），每天回收全部按照医疗垃圾实施处理，员工需将佩戴过口罩废弃到专用回收箱内；

11.公司购入的非生产性消耗品及门岗值班室存放的快递物品全部进行消毒处理（1次/每件）；

12.由外部进入公司的物资，外包装需要在室外全部进行消毒后入库，并标识已消毒；

13.公司内电梯操作及使用人员、需全部戴手套进行电梯开关操作（电梯开关使用酒精擦拭，定期进行消毒，1次/4小时）；

14.公司内禁止用酒精喷洒进行消毒，如有需用酒精消毒地方，应用抹布粘酒精后进行擦拭（消毒用品安全使用注意事项，另行配发抹布各部门）。

15.公司员工下班后禁止将专用消杀工作服穿到厂外；

16.公司员工下班回家后，应尽量减少外出，不允许到人员密集的公共场所；

17.公司住宿员工下班回宿舍后，尽量不要外出，如有特殊情况需外出时，需到宿舍管理员室进行登记报备（登记内容要填写详细，含外出事由、地点、接触人员信息等），经公司负责人签字批准，报备物业管理处盖章方可放行；

18.外来业者必须佩戴口罩，需由执勤人员进行手部酒精喷洒消毒、体温检测等登记后，方可进入园区，接待区域以公司前台接待处为主，没有特殊业务不允许进入生产或办公现场（包含所有人员手部用酒精消毒）。

**五、 防控跟踪管理措施**

1.依据《深圳市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文件》，重点区域返深人员自到达深圳之日起，一律自行居家隔离14天，并主动向社区和公司报备，接受监督（宿舍人员由公司统一安排），获得《医学观察解除证明》者方可复工；

2.重点区域留深人员入厂确认：2.1，提供《解除医学观察证明书》，如有不需后四项，如无，则其中一项：2.2房东开证明；2.3，i深圳记录；2.4，社区证明；2.5，企业负责人签字证明附《员工承诺书》；

3.全体员工上班、住宿过程中，如个人感觉有发烧症状，立即向部门负责人和宿舍管理员进行报告，同时报到行政人事部门进行登记跟踪管理（需由专人陪同到社康中心或医院就诊）；

4.全体员工需严格按国家及深圳地方政府部门的要求，需如实填报个人信息，并积极配合政府部门疫情防控监督检查，各部门发现发烧症状的员工，需立即按公司相关流程进行报告（严禁瞒报、漏报、误报和迟报）；

5.公司建立以总经理为第一负责人的疫情防控工作体系，建立健全各项疫情防控应急措施，保障合理购入应急物资、消杀用品、防护物品等，做好突发情况应对准备，合理安排生产计划，坚决杜绝疫情发生。

6.公司随时对国家、省市、深圳市疫情变化情况进行跟踪报告。

7.应急响应预案；各企业提供应急响应人员名单，内容包括（企业名称、应急响应机制、人员名单、手机号码）交物业管理处；

8.招工应聘管理，按在职员工防疫管理规定执行标准动作：量体温、发口罩、做消杀等；

9.外部货运物流车辆进入园区的证明，提前报备，到物业管理处领表造册并留底；货车执行消杀两次。

本制度自发布日起实施。以上管理制度条款未尽事宜，以园区防疫指挥部会议纪要另行通知执行。园区防疫指挥部将依据国家国家、省市、深圳市疫情变化情况进行管制措施的调整。此管理制度在疫情解除时，经园区防疫指挥部发布通告起停止执行。